

科技部 研究誠信電子報

第 20 期

2018 年 11 月

案例分享 - 共同發表論文重複使用圖片之 不當行為及計畫主持人應負監督責任案例

本部補助研究計畫主持人甲君與其指導學生乙君於數年前所共同發表於國際期刊之論文，經檢舉有數篇論文涉嫌有重複使用圖片等不當行為，違反學術倫理。檢舉之論文中，有載明為甲君受本部計畫補助之成果，乙君（具計畫主持人資格）並已列入申請本部計畫所附之個人資料表著作目錄。經本部調查，其中 2 篇論文計有 9 張圖片有重複使用情事，當事人雖承認誤植，書面答辯 2 篇文章之疏失源自於數據影像太多，製作不小心及校稿不仔細，且已向國際期刊勘誤等云云。惟查 2 篇論文圖片重複使用之事實明顯，重複使用之次數異於常理，且有實驗條件不完全一致之情事，顯非誤植足以釐清。雖已去函上述 2 篇論文之期刊編輯委員會勘誤，但仍無礙渠等於論文發表當時確有不當研究行為之情事。經本部審議認定，2 篇論文為第一作者乙君所撰寫，乙君有本部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第 3 點第 2 款「變造：不實變更申請資料、研究資料或研究成果」情事，予以停權 1 年；而甲君身為通訊作者，未善盡督導之責，甲君有本要點第 3 點第 8 款「其他違反學術倫理行為，經本部學術倫理審議會議決通過」情事，予以停權 1 年。

研究人員於學術成果發表時，「共同作者」論文列名涉及學術倫理，共同作者應為對論文有相當程度的實質學術貢獻(如構思設計、數據收集及處理、數據分析及解釋、論文撰寫)始得列名。基於榮辱與共的原則，共同作者在合理範圍內應對論文內容負責，一旦在論文中列名，即須對其所貢獻之部分負責。第一作者及通訊作者為主要貢獻者，應負全責(或相應責任)。

參考資訊：科技部對研究人員學術倫理規範。

研究誠信

學術倫理資料研析—

什麼是掠奪性期刊(Predatory Journals) ?

你有沒有收過這樣的電子郵件：

「親愛的 Dr. (姓)，我們閱讀了您近年來的大作〈篇名〉，想藉此信誠摯地邀請您將下一篇文章投稿到本期刊。我們《期刊名》是一本具有嚴謹的同儕審查制度、致力於提升(某領域)學術研究的優質期刊，.....。」

接到這樣的信，你會如何反應？覺得受寵若驚(心想：真的有人會看我的文章耶，而且還邀請我投稿)？列入下一篇投稿文章的期刊選項？還是直接丟到垃圾郵件中？

近年來，掠奪性(predatory)或有問題(questionable)的期刊越來越多。這些期刊打著開放式出版(open access publishing)的理念與經營模式，四處邀請學者將學術論文投稿至他們的期刊，以便收取論文刊登費(Article processing charges, APCs)。這些期刊通常多聲稱有很好的編輯委員及同儕審查制度，但其實「賺錢」才是他們最主要的考量。截至 2015 年，至少有 8000 本掠奪性期刊正在營運中(Shen & Björk, 2015)。

一、掠奪性期刊之倫理考量

掠奪性期刊為學術研究界帶來了許多問題，Ferris & Winker (2017) 在其著作中彙整了這些期刊所涉及的倫理考量，如下：

1. **不實的陳述 (Misrepresentation)**：根本沒有提供如其宣稱的服務，例如：同儕審查、編輯業務、收錄(indexing)等。網站中常常沒有編輯部的地址及聯絡方式，且很多學者根本不知他們的名字被列在編輯委員會中。更糟糕的是，這些期刊的名字可能和其他正規期

刊的名字極度雷同 (差一點點而已) ，並常宣稱自己被收錄在某些大型學術資料庫中 (其實並沒有) ，甚至會提供假的 impact factor (bogus IF) 來誤導作者。

2. **缺乏編輯和出版標準及運作 (Lack of editorial and publishing standards and practices)** : 沒有按照學術出版界訂定的編輯出版標準來運作，例如：更正、撤回、學術不當行為的處理、抄襲比對，以及確認作者群等。一般正規的期刊都會遵循世界專業組織 (如國際出版倫理委員會 COPE) 的出版規定，包括：很謹慎地與作者聯絡，且不保證刊登等。但掠奪性期刊常常亂灑邀請信，甚至向不相干領域的學者邀稿，而且向他們保證能快速審查及刊登。
3. **學術欺騙 (Academic deception)** : 有些學者可能會故意投稿到掠奪性期刊，並將這些著作放在自己的學術履歷中，誤導其他學者，使他們以為自己真的有在正規的期刊中發表。這種作法不僅欺騙了學術界，也可能使其他作者做出錯誤的引用。這種故意投稿的作法，形同是用 APCs 助長了掠奪性期刊產業。正規的期刊也可能從中受到傷害；當今有些學術組織，會公布他們所表列的掠奪性期刊，但無意中卻納入一些正規的期刊進去。
4. **浪費研究和經費 (Research and funding wasted)** : 無論作者是否意識到他們所投稿的是掠奪性期刊，當其他人發現他們的研究是發表在掠奪性期刊上時，這些研究的正當性將受到質疑。此時，這些作者可能會試圖從掠奪性期刊中撤回論文，並將文章改投到正規的期刊去發表；他們也可能選擇接受一個事實，就是自己的這份研究，將可能永遠被視為是有問題的著作。無論如何，這些結果都浪費了研究本身、研究經費，以及所有參與研究的人類參與者或實驗動物等研究資源。
5. **缺乏內容保存 (Lack of archived content)** : 這種期刊通常都

不會完善地建立檔案資料，無法讓讀者查閱，也不會讓論文收錄在其他具有公信力的資料庫中（如 PubMed Central）。由於這些期刊存在的唯一目的是營利，因此當他們的利潤下降，或發現作者開始將注意力轉移到其他刊物時，期刊便可能停止出刊。在缺乏資料庫收錄的情況下，當中的研究成果很有可能就此消失。

6. 毀壞對研究著作的信心（Undermining confidence in research literature）：有些作者透過故意發表虛假的研究，以揭露掠奪性期刊的問題，好處是使得這個問題被高度公開化；然而，即使瞭解這種諷刺行動的讀者，也可能會因此誤解掠奪性和正規期刊之間的區別，並對科學研究的過程提出質疑，從而毀壞讀者及大眾對學術研究的信心。

有興趣的讀者可以參考 Ferris 與 Winker (2017) 這篇文章，其中還包含了二個案例探討。也可閱讀中研院物理所林宮玄研究員以親身經驗所撰寫的〈詐騙未遂之冒牌出版商〉一文，該文刊登在《科學月刊》2018 年二月號中。

二、身為研究者，我們該怎麼辦？

身為研究者，該如何面對掠奪性期刊所帶來的挑戰呢？以下提供一些方法給讀者參考。

- 1. 理解期刊產業的變化：**現在每星期都幾乎會有新期刊的產生。大部分的期刊，不管是由出版商、學會、或研究機構發行，都是正派經營，都是為了科學知識的評價、保存與傳播盡一份力量。但是仍然有一些期刊的經營目的根本不是為了促進人類知識的進步，而是單純為了營利。不過，需要留意的是，不是所有要交刊登費的期刊或任何 open access 期刊，都是屬於掠奪性期刊。例如著名的出版社 Nature Springer 旗下的 *Nature Communications*，今年（2018）每一篇

文章的刊登費就高達 5,200 美金；旗下另一本 open access 的 *Scientific Reports*，刊登費則是 1,760 美金。雖然這些期刊的刊登費用不低，但試想，如果 *Nature Communications* 接受了你的文章，你會因為要交刊登費就決定不登了嗎？

2. **建立對掠奪性期刊的意識**：透過教育，建立起學者對於掠奪性期刊的意識 (awareness)，是非常重要的課題 (Boucherie, 2018)。此外，研究機構和研究經費補助單位，也扮演著關鍵的腳色；若在學術績效的評估上，能更加強調期刊發表的品質而非數量，也將有助於削減掠奪性期刊產業的發展動機與商機。

3. **瞭解掠奪性期刊的慣用手法**：掠奪性期刊時常亂灑電子郵件給「.edu」網址的人，常見的電郵內容特徵包含：

- 保證快速刊登
- 期刊名與某一本正規期刊名很像
- 收錄文章領域異常寬廣
- 期刊名與收錄文章領域常常不一致
- 沒有很明顯的列出 APCs
- 沒有主編或提供假的主編
- 沒有期刊辦公室的聯絡方式
- 奇怪而且不低的 impact factor
- 強調自己被收錄在某著名學術資料庫
- 期刊的所屬領域和收件者本身的領域毫無關連等

此外，因為這是很新的營利模式，所以常常沒有過刊 (back issues)，而且一期中可能刊登很大量的篇數，以便快速獲利。這類

期刊常常不准作者後悔(若作者投了後想撤回稿件,或不想交刊登費,在告知期刊後,很有可能被他們否決),這更是學者的一大夢魘。

4. 對所有期刊保持警覺：在投稿前先問自己這些問題：

- 你的同事知道這本期刊嗎？
- 你自己曾經唸過這本期刊中的文章嗎？
- 可以查閱到這本期刊的最新一期嗎？
- 這本期刊有被收錄到著名的學術資料庫中嗎(註：要從資料庫端去查起,而不是直接相信期刊自己宣稱的收錄資訊)？
- 如果這本期刊宣稱自己是 open access, 它有沒有列在 Directory of Open Access Journals (DOAJ) 或 Open Access Scholarly Publishers Association (OASPA) 中？
- 你可以很容易地聯絡到編輯或編務辦公室嗎？
- 更重要的是, 他們有沒有列出刊登費是多少? 以及, 你真的確定要繳這筆錢去刊登嗎？

5. 投稿之前想清楚：選擇一個對的、好的期刊, 把你辛辛苦苦得到的研究成果投進去, 這樣才能讓其他學者有機會讀到你的文章, 參考你的研究成果, 這樣也能增加你學術履歷表上的一筆紀錄, 算進研究績效。如果覺得要查哪些是不良期刊太麻煩(例如查詢 Beall's List of Predatory Journals and Publishers), 或許可以考慮搜尋正向列表出的正規期刊, 例如查詢交通大學圖書館整理出來的各領域優良期刊清單(見參考閱讀)。另外, 作者自己多閱讀, 或多詢問同事關於欲投稿之期刊的相關資訊, 並小心嚴謹地處理投稿事務, 也是投稿過程中的必要功課。

6. 除了掠奪型期刊, 也要小心「掠奪性研討會」(predatory

conferences) : 這類研討會通常都熟知學者想要「國際化」的需求，因此籌辦了一些低品質、沒有同儕審查、高註冊費的研討會，讓學者辛苦出國卻沒有半點獲益。同樣地，你在投稿前也可以問自己一些問題：

- 你的同事聽過或去過這個研討會嗎？他們推薦嗎？
- 這個研討會所接受的文章領域範圍，是否異常寬廣？
- 這個研討會是否強調會議地點的風光明媚甚於學術價值？
- 主辦單位、贊助單位是誰？如果主辦單位是個大學、研究機構、學術組織，它們是適合辦理這個研討會的單位嗎？你能從主辦單位的官方網站上，查到哪些會議的相關訊息？如果籌辦單位是間私人公司，那就更要特別小心。

研究誠信

三、結語

辛苦作研究的學者，所求的不過就是將自己的研究成果發表在期刊論文中，讓其他同領域的學者參考和互相交流。但是近年來期刊產業界有些不肖份子（學術界的詐騙集團），使出欺瞞手段，讓不明就裡的學者上當，把辛苦得到的研究成果投入，還繳了一大筆刊登費，最後不但沒有辦法展現學術績效，反而可能因為這本劣質的期刊而使得研究成果遭到質疑，真是「賠了文章又折金」。本文希望能提醒各位研究者，慎選發表園地，一起為累積人類知識的進步而努力。

（本文作者：國立交通大教育研究所周倩教授 / 潘璿安博士後研究員）

【參考資料】

Boucherie, S. (2018, August 15). *"Predatory" vs trustworthy journals: What do they mean for the integrity of scienc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elsevier.com/connect/predatory-vs-trustworthy-journals-what-do-they-mean-for-the-integrity-of-science>
(中文版 :
<https://communications.elsevier.com/nl/jsp/m.jsp?c=%40dRLtW6dOR7QKfjyYa%2B8ZTIVkWQOhGBI%2BBhIHeiqkJ6c%3D>)

Ferris, L. E., & Winker, M. A. (2017). Ethical issues in publishing in predatory journals. *Biochemia medica*, 27(2), 279-284.

Shen, C., & Björk, B.-C. (2015). 'Predatory' open access: a longitudinal study of article volumes and market characteristics. *BMC Medicine*, 13(1), 230.
doi:10.1186/s12916-015-0469-2

【參考閱讀】

Beall' s List of Predatory Journals and Publishers:
<https://beallslist.weebly.com>

Berger, M. (2017). *Everything you ever wanted to know about predatory publishing but were afraid to ask*. Paper presented at The Association of College & Research Libraries (ACRL) 2017, Baltimore, Maryland, March 22 - 25, 2017.

Nanyang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NTU) Library. (n.d.). *How to avoid predatory publishers*. Retrieved from

<https://blogs.ntu.edu.sg/lib-predatorypublishing/>

中央研究院研究誠信提升計畫 (2018) 。不可不慎的掠奪性出版。

中研誠信電子報，1，取自：

http://daais.sinica.edu.tw/ae/download/newsletter/PPRI_Newsletter_Issue-1.pdf

林宮玄(2018)。詐騙未遂之冒牌出版商。科學月刊，2 月號(578)，
取自

http://scimonth.blogspot.com/2018/01/blog-post_55.html

國立交通大學圖書館優良期刊列表：

<https://www.lib.nctu.edu.tw/journal-list?lang=zh-TW>

研究誠信

【研究誠信電子報第 19 期讀者回響與作者回覆】

讀者針對〈外國學術倫理資料研析—將學位論文發表成期刊論文時之作法〉一文，提出「如何在期刊論文中註記學位論文」及「如何註記還未公開的學位論文」等問題。本文作者國立交通大教育研究所周倩教授 / 潘璿安博士後研究員回覆如下：

若現在欲投稿至期刊的著作，是由學位論文所改出來的作品，在實務面上，作者可以做的包括：

1. 查詢期刊或出版社的網站，看是否有針對這類論文的相關規範，並遵循之。
2. 向編輯告知：在投稿的 cover letter 中，向編輯告知這篇論文的前身是學位論文，並提供該學位論文的相關資訊（如：畢業學校、論文題目、畢業年度、論文連結，以及是否公開等狀態）。
3. 向讀者告知（一）：視情況在論文中引用學位論文，但不需要刻意去引用。
4. 向讀者告知（二）：若在期刊論文中無法找到適當的引用處（或這本學位論文還未公開，作者認為不適合先行引用），也可以在致謝或其他合適的欄位中，說明這篇期刊論文是從哪間學校的哪篇學位論文所改出來的作品。

由於學術界對於研究透明化(transparency)的要求越來越嚴格，上述這些作法的目的，是為了讓編輯和讀者瞭解，這篇研究的內容不是首次發表 (public release) 之作，也就是它可能是首次出版 (publish)，但不一定是首次發表。以上這些是最理想的作法，建議論文作者應視個別的情況，儘量達成。